

「漢奸」：

國族認同的形塑與演變^{*}

劉 毓 晴^{**}

摘 要

在以往的「漢奸」研究中，往往偏重於「漢」想像共同體的建立，但本文欲藉由「奸」符號的軍事、政治等人力資源運用的策略與修辭手腕，討論「漢奸」符號如何與國族認同發生關連。因此，本文以下列三方面討論這個議題：首先，「漢奸」是在哪些歷史情境下出現？在政治以及軍事的歷史脈絡裡如何發展，或者有無相關的詞彙可以對照、對話。其次，是中國面對戰爭時，漢奸的內容、應用，為何以及如何產生內向式的思考，將罪責都指向漢奸？第三，不同權力集團或意識形態，是在什麼樣的歷史脈絡中產生判斷「漢奸」的標準？其意義為何？這些現象又和國族認同有什麼關係？

在戰爭時刻，以敵我關係的軍事或政治手法來作為道德和不道德

* 本項研究中關於「漢奸」一詞的資料，取自於「中國近現代思想史專業數據庫（1830-1930）」（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開發，劉青峰主編），現由臺灣政治大學「中國近現代思想及文學史專業數據庫（1830-1930）」計畫持續開發功能與完善數據庫並提供檢索服務，謹致謝意。

** 作者現為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生。

的區分，是以修辭手段而非以行動劃分，人力資源運用得當就擁有話語權，而這樣的人力也成為攻擊敵方陣營的武器，並促成民族向心力。所以，「漢奸」不只是關於「漢」民族的想像與認同，也是政治和軍事策略的運用，將人作為資源、武器策略的演變。隨著華夷與文明觀的滑動，不同的認同會導致不同的漢奸認定的依歸。是以，在不同的學科分科下，要討論「漢奸」的國族認同問題，在人力運用與族群的劃歸判定的策略上，將也是個待於解決的面向。如何在戰爭下看見策略、人力的運用，將其還原看到原本歷史中的運用方式，將是解讀「漢奸」議題中，由「漢」奸至漢「奸」另一種思考面向。

關鍵詞：漢奸、國族認同、人力資源、修辭策略、自我東方化

Han Traitors:

National Identity Molded and Changed

Liu Yu-chihg

Abstract

In the past, a “Han traitor” studies focused frequently on how to create a Han imagined community, but this paper tried to focus on how a traitor was used in human resources management, military, politics and in the discourse strategies, to discuss a “Han traitor” as a symbol regarding with national identity. Therefore, this article discusses the following three aspects of this topic:

Firstly, a “Han traitor” occurred in what historical condition? How did it develop politically and militarily in a historical context? Were there any related terms could be corresponded with it?

Secondly, when China was in war, there were any different meaning by applications or contents in terms of “Han traitor?” Why and how traitors occurred guilt emotions or directed to be?

Thirdly, the different power groups or ideologies stand on what standards to judge “Han traitor”? What does the phenomenon means and relations with national identity?

In the wartime, based on two countries military and political

relationship to distinguish between morality and immorality, people choose discourse strategies rather than an action. The country can use human resources management which means who owns better discourse, and this can also attack enemy and encourage national unity. Thus, “Han traitor” is not only mention about what the national image and identity but also the applications of political and military strategies.

When Chinese view rapidly effect by foreign and diverse civilization views, different identities make different “Han traitor” judge standards. In conclusion, how to understand a “Han traitor” issue in multilateral views of strategies, human resources management, military, politics and etc..., it seems to be very significant. History can be restored, “Han traitor” become an adjudgment terms and always be the critical parts these should not be ignored.

Keywords: Han traitors, National Identity, human resources, discourse strategies, self-orientalization

「漢奸」：

國族認同的形塑與演變

劉 毓 晴

一、導言

中國近現代歷史上，「漢奸」一詞層出不窮，許多歷史人物都曾經被扣上這頂帽子。這個字詞所引發的民族情緒，在如今的中國也仍然持續發酵，如近年李安的電影《色·戒》改編自張愛玲（1920-1995）的同名小說，這部電影雖然得到了許多國際獎項的肯定，卻仍引發中國對於是否美化漢奸的爭議。本文無意置喙或議論這種民族情緒的評判，也無意於對哪些特定歷史人物作翻案；但是卻對於「漢奸」究竟是如何構成，引發了最初的思考：「漢奸」是否一開始便是「漢『奸』」，在歷史脈絡中還可以如何思考，以及這個詞彙與國族認同的關係等，並為此展開以下的嘗試。

（一）破壞與建立：小說中的漢奸

在進入漢奸議題之前也許可以先由兩部現代小說中，關於漢奸的指責作為引子。1931年，中國、日本、朝鮮在中國東北萬寶山發生衝突，肇因是中國人郝永德（1875-1947）將於東北萬寶山附近租來的農地轉租給朝鮮人，朝鮮人慣種水稻於是引水修渠，但卻損害原本

慣種旱田的中國農民利益。中國農民於是向長春縣政府抗議，日本為支持當時殖民地朝鮮農民，並未停止修渠，最後演變成中國、朝鮮和日本三方的大規模衝突。中國的小說家李輝英（1911-1991）以及日本作家伊藤永之介（1903-1959）為此都寫了同名為《萬寶山》的小說，來譴責此次事件的發生。有趣的是，伊藤將日人塑造為中國農民暴力下的受害者；李輝英則將此次事件歸因為漢奸勾結導致。伊藤的態度也許較容易理解，透過指責中國農民的暴力以及擁護日人保護朝鮮殖民地的行動，可以凝聚殖民地和日本本土向心力。但是李輝英的態度便相形顯得曖昧。小說中郝永德是一再出現的漢奸代表：

他，郝永德，替日本鬼子做傀儡！傀儡，你們懂不懂？就譬如日本鬼子給他錢，要他向中國人做壞事，他照樣做，這就叫傀儡。¹

姓金的，姓李的那幾個高麗人工頭，和郝永德一樣都是壞種，他們欺騙高麗人的地方正像郝永德欺騙咱們中國人一樣，都是沒有良心的狗東西，你們要認清楚！²

他說出高麗人因為不能團結，並且有些專給日本作走狗的人透露消息，告密，因而高麗人反帝革命常發生意外影響，到如今沒有成功，沒有大大的爆發！³

小說裡除了批判漢奸郝永德，也將漢奸視為阻礙革命、進步的原因，必須加以剷除。將這個符號和民族奮起、團結連結在一起：一面是破壞，一面是建立。

李輝英的小說寫於1932年，中國和日本15年戰爭期從此發生關係後不久，但在戰爭末期1944年，老舍（1899-1966）的小說《四世

¹ 李輝英：《萬寶山》（上海：湖風書局，1933年），頁125。

² 李輝英：《萬寶山》，頁127。

³ 李輝英：《萬寶山》，頁219。

同堂》同樣也將指責的矛頭對準了漢奸：比如藍東陽、大赤包、冠曉荷、招弟等人物的設立。老舍先前的小說中，其實一直有個看法，中國的「出窩老」文化是產生民族積弱不振的原因之一，在老文化的滋養下，中國兒女也有著深深的痼疾，他們投機取巧並且錢、官本位，可愛、可憐但也可恨。可是在《四世同堂》中，透過戰爭，老舍試著對為何會出現這麼多漢奸提出解答：一個文化過於爛熟，可以使其精巧，也可以使其發酸，然而，老文化中自然也會有其堅實的力量使其更新汰換，去蕪存菁，縱使會出現毒瘤，但文化也自然會淘汰壞的。所以在小說的結局中，善惡有報，漢奸則自食惡果，眾所唾棄，從前被視為落伍的，原始的部分則展現其生命力——中國終究因為老文化，而和敵方有了區分。

「漢奸」在戰時的小說中，漢奸將被文化自然去蕪存菁的想法，又成為凝聚國族意識，肯定固有文化的來源。透過以上兩個例子，可以發現「漢奸」在中國小說中不但是種民族自省的姿態，也是種凝聚力的符號，不但可以肅清內部，也可以藉此肯定固有文化。中國不但要攘外，更要緊的是要安內、治內。

（二）詞彙選擇：「漢『奸』」與「國族」認同

除了小說中的書寫外，在進入正文前，有兩個詞彙必須先加以釐清：「漢奸」與「國族」。

首先，在過去的先行研究中，討論「漢奸」都先從「漢」這個想像共同體入手，但是本文所更感興趣的卻是「奸」的問題。討論符號化問題之前，要先釐清這個符號群的內容問題，也就是什麼是奸，以及如何被運用、和國族認同的關係。這個問題將和以下的國族等詞彙的梳理有關，請先看以下的概念耙梳：

「國族」是個近代出現的詞彙，和「民族」、「國族」、「國家」的概念範圍有些許重疊但又不同的地方。這三個詞彙在英文中都是

“nation”，中國以往並無精準的詞彙可相呼應，但是不能說這個概念完全不存在。

關於「民族」一詞，方維規曾經考察發現，中國從前並無「民」與「族」連用的先例：

中國古代史籍中，表達民族概念的詞彙，既有「民」、「族」、「種」、「人」、「部」、「類」等單音詞，又有「民人」、「民群」、「民種」、「族種」、「族部」、「族類」等雙音詞；但尚未發現「民」和「族」兩字連用、作為一個詞表示現今所用的「民族」概念。⁴

他接著指出，第一次「民」和「族」兩字連用可能是出自《東西洋考每月統記傳》：

《東西洋考每月統記傳》道光十七年（1837）九月刊上登載〈約書亞降迦南國〉篇，講述上帝委約書亞以重任，率領全體人民渡過約旦河，到上帝賜予以色列的地方去。文中寫道：「昔以色列民族如行陸路渡約耳但河也。」⁵

也就是說，可能「民族」一詞出現的道光十七年也已是十九世紀。而「國族」的出現便更晚了，「國族」是由「民族」一詞指涉的曖昧性修補而來。先說「民族」，「民族」一詞的翻譯是由日本傳入近代中國：

「民族」（Nation）一詞源於拉丁文，原義是「出生」。出生在同一地方的人，既分享同一文化，又生活在同一政治制度之下，因此這個詞帶有文化與政治的雙重含義。“nation”一詞傳入日本後被譯成「民族」。它的雙重含意先經由日本自由民權運動，重從政治角度理解此詞，隨後又經由國粹運動開發其中

⁴ 方維規：〈論近代思想史上的「民族」、「Nation」與中國〉，《二十一世紀》第70期（2002年4月），頁33。

⁵ 方維規：〈論近代思想史上的「民族」、「Nation」與中國〉，頁34。

的文化含意。這一譯詞在二十世紀初傳入中國時，較多沿襲日本國粹派所強調的文化含意。⁶

雖然英文相同，但由於「民族」一詞在在當時的中國偏重文化意涵，爲了將語義擴大，而涵蓋其原有的政治層面，而有了「國族」一詞的出現：

Nation 是一種由個人組成的政治共同體，其成員相信彼此有福禍與共的命運，並且堅持要有一個自己的國家，如此一來，個人及集體的自由、平等、及福祉方得以獲得保障……。Nation 雖然可以當作 state（國家）的同義詞，譬如說在 United Nations 是指聯合國，但是大部分的時候卻另有所指，也就是約定俗成的「民族」……。長期以來，以留日爲主的反對運動學者，對於日本人將“nation”譯爲民族多不以爲然，因爲漢字的用法上，民族帶有強烈的文化、或是血緣意涵，恐怕會造成以文害義，誤以爲客觀上的共同特徵爲必要條件，反而忽略掉主觀上共同生活在一起的意願。譬如說，傳統的「漢民族」是用來區隔蒙、回、藏、苗族的文化集團，「中華民族」或「台灣民族」指涉的才是“nation”。他們因此主張改用「國族」或是聾牙的「國家民族」，如此才能貼切地抓住這個概念的強烈政治意涵，因此有「國族認同」的用法……。⁷

換句話說，「國族」認同的對象指的不只是單一民族，也不只是單一血緣或文化，還有政治的層面。至於「國家」一詞雖然早已在中國出現：

「國家」是一古語，早在先秦的典籍中已出現此詞。至遲在漢

⁶ 林同奇：〈「民族」、「民族國家」、「民族主義」的雙重意涵——從葛兆光的〈重建中國的歷史論述〉談起〉，《二十一世紀雙月刊》第94期（2006年4月），頁116-117。

⁷ 施正鋒：《台灣人的民族認同》，（臺北：前衛出版社，2000年），頁7。

朝以來，「國家」已確定為一名詞，作為一種制度的概念，且大量的出現在官方的法制文書中，如詔、敕等皇帝的文告。這類文獻中的「國家」一詞，很明顯的是用來指稱一種政治的團體。⁸

但是所指的是關於「自先秦以來是指以國君為君主與其家臣、家人、食客所組成的政治集團」，並且「是由君臣所組成。在中古時期，雖然「天下一家」、「普天王臣」的理念確實存在，且在實際的制度上發揮一定的效力」。⁹ 然而現代國家觀念的逐漸形成也發生在近代，不同於中國從前是一種具有文化優越意識的「天下觀」：

廣義的「天下」指「九州」加上「四海」，即「中國」加上四「夷」。其中廣義「天下」雖然是一個包容性的概念，狹義「天下」卻是一個區隔性的概念。前者雖然在某種意義上跨越中國與他者之界線，後者卻強調中國和他者之界線。¹⁰

這種「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的概念，和現代國家觀念不同。「國家」的英文也是“nation”，和“state”同義：

現今中文詞的「國家」，同時指涉了“country”與“state”兩個面向，前者代表地理疆界的領土範圍，後者專指政府與政治結構。……地理因素的區隔變化不但模糊，且往往仍受人為制度的左右，自然地理所形成的文化風俗，也在人文條件中融合交織。因此，討論國家對人類社會與人類生活的影響，關注的重點是“state”而非“country”。¹¹

⁸ 甘懷真：〈中國中古時期「國家」的型態〉，《皇權、禮儀與經典詮釋：中國古代政治史研究》（臺北：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04年），頁199-200。

⁹ 甘懷真：〈中國中古時期「國家」的型態〉，頁246-247。

¹⁰ 張其賢：〈「中國」與「天下」概念探源〉，《東吳政治學報》第27卷第3期（2009年9月）頁241。

¹¹ 戴春涵：〈現代國家的社會起源：Charles Tilly 之歷史社會學分析〉，〈臺

不同於民族和國家所關注的文化和政治層面，現代國家的特徵重點在於政治、經濟、軍事、外交等制度面的全體力量：

現代國家基本功能可概括如次：(1) 合法獨占武力工具；(2) 行政控制；(3) 財政管理；(4) 人力資本投資；(5) 公民權利與義務之劃分；(6) 提供基礎建設措施；(7) 市場形成；(8) 國家資產管理（包括環境、自然資源及文化資產）；(9) 維持國際關係；及（10）建立法治秩序等。¹²

那麼，該如何選擇一個適當的詞彙作為漢奸與認同的切入點？既然「國家」多指的是政治結構與政府，「民族」偏重文化或血緣，而政治義不明顯，是以為了兼顧漢奸在中國長久的歷史變化，使用「國族」一詞，才能將政治、民族、文化三個面向，以及現代的複雜歷史問題都納入討論。

在詞彙觀念釐清之後，必須追問的是中國在近代以前有沒有「國族」觀，或是有沒有什麼樣的概念是具有中國特色，而非追隨西方定義下的國族概念可以呼應對話：

晚清士人對國名的思索，目的是——多少針對滿清與歷代王朝——找一個「正式的」統一國名。但在立論的時候，「中國」已是前提，且沒有人否認這個統稱的歷史存在，只是有人追究它的合理性而已。比名稱更重要的是，“nation”是一種存在。假如說中國以前沒有“nation”的話，那就無法解釋清季保種、保教、保國的民族意識。要保的這個「國」不可能晚於意識。¹³

中：東海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年），頁2。

¹² 林侑靜：《反思國際關係理論中「國家中心論」之探討》（臺北：政治大學外交研究所博士論文，2009年），頁44。

¹³ 方維規：〈論近代思想史上的「民族」、「Nation」與中國〉，頁41。

當然，這個「國」自然也不是現代國家的觀念，也非漢或滿民族政權如此簡單，而是國族的概念。因為前近代中國的民族觀其實是族類觀，是指血緣、文化。沈松僑指出：

正因傳統漢語中並無足以適切表達「民族」概念的語彙，中外學界對於前近代中國是否有過堪稱「民族主義」的政治／文化概念，遂亦不免各持一辭，相爭不下。一般來說，中文學界的學者大都根據《左傳》「非我族類，其心必異」、嚴夷夏之防一類的話語，認為中國人的族群與文化之自我辨識（self-identification）確立甚早，……如羅志田所指出者，「族類」觀念所構成的「夷夏之辨」，並非如近代「民族」概念對外深拒固閉的嚴格界線（hard boundary），而是因勢而異，漂移不定的柔性界線（soft boundary）。……易言之，這種觀念原即採雜著「種族」與「文化」兩層不同意涵，何者較佔優勢，端視漢族與其他族群相對勢力的強弱而定。……族類，充其量只是一個高度含混、難以明確界定的概念。……傾向中國民族主義自發論的論者，…乃至視之為一種「原型的」（proto）文化民族主義。（中略）西方學者也正是透過「文化」這個範疇，來否定中國民族主義中的傳統質素。……在中國漫長的王朝歷史中，漢族之外的異民族如果願意接受中國文化的浸濡，也可以取得統治中國的合法性地位。……根據這種論述，傳統中國並非一個自覺的「歷史民族」，民族主義也只能是近代中國由西方學習得來的新興事物。……就此角度而論，傳統中國的「族類」觀念，與西方的近代民族主義，所構成的，其實都是一種「想像的社群」（Anderson，1991）；只是這兩種社群有著不同的想像方式，其所依循的論述規則（discursive regularity）及所造成的實際效應，自亦有所軒輊而已。¹⁴

¹⁴ 沈松僑：〈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的發展：兼論民族主義的兩個問題〉，《政治

所以，細究前近代中國究竟如何指稱我群與異類時，可以發現，是否為原型文化民族主義與是否具有自覺為歷史的民族，端賴歷史中不同的民族互動關係。而這種共同體的想像能力，都掌握在擁有話語權者的手中，當他們以天下觀作為觀看角度時，「莫非王土」是種空間想像，「莫非王臣」是種領屬、歷史、文化想像，整個天下的土與臣都同屬於某個意識（政治、地理、歷史、文化），而不只是單一血緣，其實也就是國族的概念。所以當不同政權集團，特別是異族政權入主後，都會透過某種形式的宣告去向歷史作承上啟下的行動，企圖將自身劃歸到同個歷史群體中，即使是異族，也能合乎統治的正當性。

另一個使用「國族」的原因是近代的國族形塑工程，到底能夠具有多少的普及率使人知曉？張朋園曾經論述過關於中國於1920年代的識字率大約百分之二十，到了1930年代也不過百分之三十。¹⁵除了識字率之外，傳播的方式也是使之普及的另一個可能因素，但同樣的也有學者指出過晚清的改造民眾閱讀習慣的成果並不宜樂觀看待：

……儘管在吸收啟蒙關懷與樹立國民意識方面，一些清季讀者對新小說和改良戲等文類的閱聽反應，與啟蒙人士改造大眾閱讀的規訓雖有契合之處，但多是方枘圓鑿，讀者較在乎的仍是從中獲得刺激、娛樂和放鬆，而非認同與接納那些宏大及抽象的外在預設。¹⁶

……清末啟蒙人士利用傳播媒體希望從創作新小說、改良戲曲等方面來改造民眾之閱讀習慣，期待下層社會的民眾，有「禮義」和「教化」，「養人格、保國體」、「合文明之程」，其目標只是一種理想，猶如海市蜃樓，可望而不可及。這種對大眾閱

與社會哲學評論》第3期（2002年12月），頁41-119。

¹⁵ 張朋園：〈勞著《清代教育與大眾識字能力》〉，《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9期（1980年7月），頁455-462。

¹⁶ 張仲民：〈清季啟蒙人士改造民眾閱讀習慣的論述〉，《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68期（2010年6月），頁90。

讀文化的改造和規訓，勢必不了了之，效果難副所期。¹⁷

所以，應該可以說，前近代中國的國族意識是掌握在具有話語權者手上，但是這種意識只是存有並無具體名稱。然而，近代開始因為 nation 的傳入，使得這種觀念終於有了名字，但是在當時這個觀念有多深入、普及可能仍有待處理之時，那麼不如先問幾個問題：是誰能夠想像這個共同體，是誰判定哪些條件是「致使」產生「漢『奸』」的標準或「運用」「漢『奸』」的標準？既然對於國族概念的傳播與了解都掌握在具有歷史話語權者的手上，如知識分子、權力集團等，先討論這些具有話語權的分子是如何判定「奸」或製造「奸」的存在，作為往後討論普及率的基礎，也許會是個可行的方式。「奸」的使用與製造、判斷方式也許正是解讀話語者如何在軍事、政治上去想像國族、形塑認同的鑰匙。

回到原本的漢奸議題上，首先要問的是「漢奸」是在哪些歷史情境下出現？在政治以及軍事的歷史脈絡裡如何發展，或者有無相關的詞彙可以對照、對話。其次，是中國面對戰爭時，漢奸的內容、應用，為何以及如何產生內向式的思考，將罪責都指向漢奸？第三，不同權力集團或意識形態，是在什麼樣的歷史脈絡中產生判斷「漢奸」的標準？其意義為何？這些現象又和國族認同有什麼關係，將是本文所嘗試集中處理的問題。

二、未有「漢奸」詞彙前的探源： 前近代的軍事策略與修辭手段

「漢奸」本身是個籠統的稱呼，成員和動機來自四面八方，未能一概而論。由於在「中國近現代思想及文學史專業數據庫(1830-1930)」中所建構的詞條也由1830年後開始，於是要探究漢奸

¹⁷ 張仲民：〈清季啟蒙人士改造民眾閱讀習慣的論述〉，頁90。

一詞的演變之前，必須先查訪古代典籍中的記載。但是當查詢完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¹⁸中時卻發現清代以前無有漢奸一詞的條目出現，最早則出現於清史稿中。這樣的結果，王柯認為肇因為：

……從《漢書》開始，「漢人」一詞就被用作區別周邊人士的共同體，然而直到《明史》為止，「漢」字一直沒有越過政治共同體、地域共同體和文化共同體的領域，而具備鮮明的民族共同體的意義。所以直到明代為止，中國社會沒有流行過「漢奸」一詞。¹⁹

也就是說，漢奸是清代政權為統治需要所建立起的負面符號。相對於中國史書中強調的揚善傳統，如《左傳》著名的例子「鄭伯克段於鄆」，暗寓價值褒貶，這些負面的紀錄正是被中國歷史所排斥的，不道德的範例，即道德的他者。他者群的建立是為了突顯道德價值，也是傳播與教育的結果。雖然中國清代之前沒有漢奸這個詞，但是卻有類似的政治與軍事的運用，來建立國家認同。所以在討論漢奸這個符號之前，必先處理如這些類似的詞彙或手段。

(一)「奸」與「間」：軍事手法的使用

1. 關於「奸」

在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中，可以找到一些相類的字詞，如奸（姦）細、細作，但這些詞多數都是指一般的間諜或告密者，並非單指漢人勾結異族，而是具有對敵對陣營出賣己方資訊者的廣義稱呼，在運用上則具有軍事或政治上的意義。

¹⁸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全文資料庫計畫建置，「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網址：<http://hanchi.ihp.sinica.edu.tw/ihp/hanji.htm>，檢索日期：2011年12月20日。

¹⁹ 王柯：〈「漢奸」：想像中的單一民族國家話語〉，《二十一世紀》第83期（2004年6月），頁63-73。

論曰：遼之亡也，雖孽降自天，亦柄國之臣有以誤之也。當天慶而後，政歸后族。奉先沮天祚防微之計，陷晉王非罪之誅，夾山之禍已見於此矣。處溫逼魏王以僭號，結宋將以賣國，瀕其姦佞，如出一軌。嗚呼！天祚之所倚毗者若此，國欲不亡，得乎？張琳妮妮守位，余恚及覆自困，則又何足議哉！²⁰

遼史中出現勾結宋將的姦細，導致有亡國之虞，被認為是用人不當的例證，重點在於朝廷不應當使李處溫（？-1122）這樣的柄國之臣存在，是識人問題，而非手法問題。換句話說，假使一個國家，此處是遼國，與他國作戰時，遼國使用細作探知敵方情報是被允許的，但反過來遼國人出賣遼國情報，或是敵軍使用細作探知遼國軍情是不被允許的，也是不道德的。所以對內是識人問題，對外是策略問題。再來看以下兩個例子：

細作探知這個消息，飛報呂布。²¹

北虜如或南牧，降戶必與連衡。臣聞沒蕃歸人雲，卻逃者甚眾，南北信使，委曲通傳，此輩降人，翻成細作。倘收合餘燼，來逼軍州，虜騎憑凌，胡兵應接，表裏有敵，進退無援。雖復韓、彭之勇，孫、吳之策，令其制勝，其可必乎！²²

相對於遼和中國的關係，尚能認為是異族的對抗。《三國演義》第十三回中呂布運用細作探知敵情，得知「紹遂遣顏良將兵五萬，往助曹操」，所以趕緊投往徐州。《舊唐書》中也出現提防細作與餘燼收合，將會構成腹背受敵的危害。這兩個例子裡，所謂「奸」的細作是

²⁰ 脫脫等：《遼史》（臺北：鼎文書局，1980年），卷一二〇，〈耶律餘恚〉，頁1442。

²¹ 羅貫中：《三國演義》（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4年），第13回，〈李傕郭汜大交兵，楊奉董承雙救駕〉，頁73。

²² 劉昫等：《舊唐書》（臺北：鼎文書局，1980年），卷九三，〈王峻〉，頁2987。

種軍事成績的表現，主動運用細作或提防細作的存在，左右著下一步的軍事策略選擇。

2. 關於「間」

與奸細相關的還有間諜，對於戰爭而言是情報蒐集與人力的運用，是掌握敵情的必要軍事手段。請看以下例子：

竊先用間知之，遣驍將折可適伏兵洪德城。夏師過之，伏兵識其母梁氏旗幟，鼓譟而出，斬獲甚眾。又預毒於牛圈潄水，夏人馬飲者多死。²³

至用間之道，兵家所貴。今寇謀獲於山西者已數十人，他鎮類是。故我之虛實，彼無不知。今宜厚養死士，潛縱遣之。得間則斬其名王、部長及諸用事貴人。否亦可覘強弱虛實，而陰為備。²⁴

執政得奏，諭以「朝廷方通和議，邊將惟當固封圉。且南人用間，其詐非一，彼既不至，毋或妄動」。²⁵

貞明末，大軍與晉王對壘於德勝，久之，嗣彬率數騎奔於晉，具言朝廷軍機得失，又以家世讎怨，將以報之。晉王深信之，即厚給田宅，仍賜錦衣玉帶，軍中目為「劉二哥」。居一年，復來奔，當時晉人謂是刺客，以晉王恩澤之厚，故不竊發。龍德三年冬，從王彥章戰於中都，軍敗，為晉人所擒。晉王見之，笑謂嗣彬曰：「爾可還予玉帶。」嗣彬惶恐請死，遂誅

²³ 脫脫等：《宋史》（臺北：鼎文書局，1980年），卷三二八，〈章竊〉，頁10589。

²⁴ 張廷玉等：《明史》（臺北：鼎文書局，1980年），卷二二〇，〈胡松、績溪胡松〉，頁5346。

²⁵ 宋濂等：《元史》（臺北：鼎文書局，1980年），卷二六〇，〈叛臣·李壇〉，頁4592。

之。²⁶

間諜在中國古代並非鮮見的戰術，在中國兵書如《孫子兵法》裡都還有專章描述。

成功的間諜往往成爲受讚揚的對象，使用間諜的人也成爲謀策的高手，有名的例子如西施、伯嚭等。間諜工作是需要保密的，一個失敗的間諜，將導致身分曝光，或是執行任務時，往往身負著都奸細之名，如三國故事中的曹無傷（？ - 前 206）。曹無傷可能是項羽派駐劉邦營中的間諜，倘若鴻門宴成功，曹無傷便立下大功，反則被處死；句踐（約前 520- 前 465）派西施使用美人計，而臥薪嘗膽的故事成爲句踐忍辱深算，終至成功的形象來源。也就是說，權力集團利用間諜蒐集情報，或執行任務，所謂「間」與「奸」，指向了任務成功便是功臣，任務失敗則就是「間」就是「奸」的微妙差異。

（二）英雄或狗雄：政治形塑的手段

從細作、姦細到間諜，可能是一系列軍事策略的運用，當然也可能是未受到任何命令自行投奔歸順的結果。但是有時候仍和政治策略有關：如招降與討逆。

（竇）憲乃班師而還。遣軍司馬吳汜、梁諷，奉金帛遺北單于，宣明國威，而兵隨其後。時虜中乖亂，汜、諷所到，輒招降之，前後萬餘人。遂及單於於西海上，宣國威信，致以詔賜，單於稽首拜受。諷因說宜修呼韓邪故事，保國安人之福。²⁷

²⁶ 薛居正等：《舊五代史》（臺北：鼎文書局，1980年），卷十三，〈劉知俊〉，頁180-181。

²⁷ 范曄等：《後漢書》（臺北：鼎文書局，1980年），卷二三，〈曾孫憲〉，頁812。

未幾，召授廣州總管。帝問以備邊策，答曰：「突厥數南寇者，恃有馬邑爲地耳。如使勇將屯崞城，厚儲金帛以招降者，數出奇兵略城下，踐禾稼，不踰歲，馬邑可圖也。」帝曰：「非公無可任者。」乃使馳驛經略，於是世讓至馬邑。²⁸

受招降者成爲發出招降的朝廷宣揚國威的例證，所謂歸順的行動對單於國來說又何嘗不是主和受降的奸，但是因爲單於的身分地位與弱小的異族身分，使得奸之汙名不會出現在此事上。或者應該說單於國不會以奸來書寫己方的領導者，中國也不會以奸來書寫歸順之民。招降成功，反而會是知人善任的策謀者形象。

再如《水滸傳》中宋江等梁山泊好漢受招安之事，也被評爲深明大義。在這些例證中，招安被視爲一種善謀並且建立軍功之事。所以宋江等叛亂又復受招安後，便被派去平方臘的戰爭，所受招降者不但不是態度反覆、引起社會動亂的奸賊，也不是比異族方臘更有著內憂身分的暴民，而是順應天時之民，足見「奸」的認定是更傾向於修辭策略而非行動認定的。

既然奸的運用會影響軍事成績，那麼賞罰必然也有塑造的效果。以下三個例子：

甲辰，給空名告身付安南，以招降賞。²⁹

永樂初，以將士久勞，命禮部依太祖陞賞例，參酌行之。乃分奇功、首功、次功三等。……十二年定：「凡交鋒之際，突出敵背殺敗賊眾者，勇敢入陣斬將奪旗者，本隊已勝、別隊勝負未決、而能救援克敵者，受命能任事、出奇破賊成功者，皆爲奇功。齊力前進、首先敗賊者，前隊交鋒未決、後隊向前敗賊者，皆爲首功。軍行及營中擒獲奸細者，亦准首功。餘皆次

²⁸ 歐陽修等：《新唐書》（臺北：鼎文書局，1980年），卷九四，〈薛萬均、萬徹、萬備、盛彥師、盧祖尚、劉世讓、劉蘭、李君羨〉，頁3835。

²⁹ 脫脫等：《宋史》，卷十五，〈神宗趙頊二·熙寧九年〉，頁290。

功。」³⁰

今敵之來，邀朝廷以必不可從之禮，實王倫賣國之罪，當行誅責，以釋天下之疑。然後激厲諸將，謹捍邊陲，無墮敵計，進用忠正，黜遠姦衰，以振紀綱，以修政事，務為實效，不事虛名，夕慮朝謀，以圖興復，庶乎可矣。³¹

從以上例子可以發現幾種現象：

1. 招降是建立功勳的方式之一。
2. 抓到奸細者為首功，僅次於破敵者。
3. 懲罪的目的是釋疑、激將、振綱紀、修政事、圖興復。
4. 對於中國來說使用招降手法，是善於謀畫，宣揚國威的方式，但對於他方派來的奸細是必須率先解決的危機，並且是對手奸詐的表現，所以一旦抓到之後，不但要殺雞儆猴，還要「以圖興復」，成為激勵自身的力量。

關於奸的認定，以及運用的策略，其實是以己方或他方來作為善惡、賞罰的劃分，在運用上是軍事與政治的，其後才是以書寫策略來議定是非，塑造認同。

三、「漢奸」詞彙的出現：近代華夷觀的滑動

（一）從奸到漢奸

既然「奸」是修辭策略的問題，「漢奸」必也如此。通過「中國近現代思想史專業數據庫（1830-1930）」裡的歸納，種類尚可分類為以下5種：

³⁰ 張廷玉等：《明史》，卷九二，〈兵四·賞功〉，頁2261。

³¹ 脫脫等：《宋史》，卷四二二，〈許忻〉，頁12610。

1. 守舊派視倡西學與洋務者目為漢奸

如以下五例：

夢然不知有所謂五洲者，告以外國之名，猶不相信，語以外患之危急，則曰此漢奸之危言聳聽耳，此一種也。³²

仇視新學，以復八股為存聖教，以打教黨為忠滿清。以設學校為養漢奸。³³

天下大勢，不辨世界交通不求其端，不訊其末，一以仇教為主義，呼洋人為洋鬼子，呼外教為邪教呼，從教者為漢奸眾口一辭。³⁴

議以學堂之設，無補時艱，虛糜公帑，且兼肆洋文，尤有造就漢奸之慮。³⁵

有能知外事者，皆目為漢奸。³⁶

推其意，直欲以我列聖以來，幹綱獨攬之天下，變為泰西民主之國，其斯以為智歟？真漢奸之尤哉！³⁷

2. 革命黨視保皇黨與維新派為漢奸

如以下兩例：

³² 梁啟超：〈戊戌政變記（第四篇）〉，《清議報》，第1冊，1898年，頁16。以下注33至注47詞彙資料皆查詢自「中國近現代思想史專業數據庫（1830-1930）」，檢索日期：2011年12月20日。

³³ （作者不明）：〈支那近日黨派說略〉，《知新報》，第96冊，1899年，頁1。

³⁴ [日]松村著，許兼譯：〈支那之耶穌教與日本之耶穌教〉，《游學譯編》，第2冊，1902年，頁9-10。

³⁵ 江南高等學堂肄業生：〈江南高等學堂肄業生上合肥爵相書〉，《知新報》，第101冊，1899年。

³⁶ （作者不明）：〈除虛矯以生羞惡說〉，《知新報》，第129冊，1900年。

³⁷ 樊錕：〈劭陽士民驅逐亂民樊錕告白〉，《翼教叢編》，卷5，1898年。

爾保皇會，實漢奸康有為所建設。³⁸

談新法者為漢奸。³⁹

3. 間諜

如以下三例：

而間諜來必有漢奸為之窩藏為之導引，則欲除外奸則必先除內奸。⁴⁰

倭人乘隙誘惑啖以錢，每每陰派漢奸先入內地託名貿易暗通賄賂勾結民心……。⁴¹

或黑夜遣諜潛往點放，或募人佯作漢奸，投敵點放。⁴²

4. 與帝國主義或軍閥合作之資產階級

工賊與軍閥買辦性的資產階級同為中國的漢奸，然工賊卻又帶著中國工人階級之漢奸的作用。⁴³

中國的分裂和內亂既是由國際資本的扶植，加之又有一班由國際資本養成的外國資本家走狗，漢奸，賣國黨，在現在和最近的將來更能打中國的一切經濟生命賣給外國資本家……。⁴⁴

³⁸ 軍政府：〈天討·諭保皇會（保皇會新改之國民憲政會）檄〉，《民報》，臨時增刊，1907年4月5日，頁107。

³⁹ （作者不明）：〈大事糊塗〉，《知新報》，第123冊，1900年。

⁴⁰ 鄭觀應：〈行軍以間諜為先論〉，收於淞南香隱陳忠倚輯：《皇朝經世文三編》，卷五四，〈兵政十〉，〈兵機四〉。

⁴¹ 余虎恩：〈上劉觀帥書〉，收於淞南香隱陳忠倚輯：《皇朝經世三編》，卷五二，〈兵政八〉，〈兵機二〉。

⁴² 魏源：〈西洋砲台記〉，《海國圖志》，卷78，1843年。

⁴³ （作者不明）：〈帝國主義的工具之一工賊超麟〉，《嚮導》第127期，1925年8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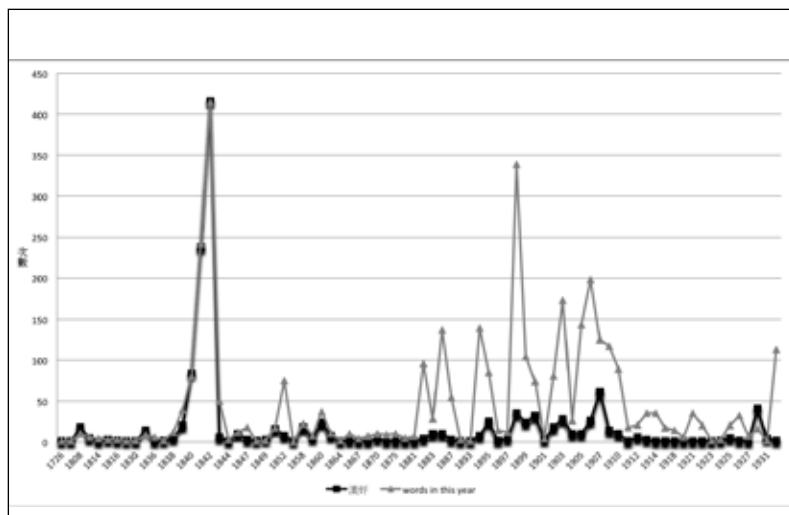
⁴⁴ （作者不明）：〈中國社會主義青年團第一次全國大會紀略〉《新青年》第9卷第6期，1922年7月1日，頁119。

5. 助滿之漢人

此時正滿人瞿然驚覺之時，惕惕然慮綱紀廢弛，廣攬權力以求固位，而千百漢奸方挾其所，歸而助之。⁴⁵

這五類也代表了「漢奸」定義的複雜性：文化、政治、軍事、經濟、種族。在漢奸的帽子下，沒有一致的認定標準。或說是，漢奸範圍的寬廣，正代表著話語權力的氾濫使用。只要被扣上帽子，就會變成理所當然的歷史罪人

由關鍵詞各個年代分布圖⁴⁶可以發現如表一所示：



表一：關鍵詞各個年代分布圖

由於「中國近現代思想史專業數據庫（1830-1930）」的資料錄入年

⁴⁵ 汪精衛：〈駁新民叢報最近之非革命論〉，《民報》第4號，1906年5月1日。

⁴⁶ 表一係由「中國近現代思想史專業數據庫（1830-1930）」自動繪成。關鍵詞「漢奸」顯示起始年代迄由1726-1935年，最多的筆數是在1841年到1842年。

代末及1930年之後，是以此處圖表只能顯示出1930年以前兩處主要頻繁出現的高峰期（兩個高峰期詳細使用情形請見附錄）：落在1840-1842年、1898-1900年，「漢奸」一詞最常被使用。剛好是鴉片戰爭期間與戊戌變法的時期。中國的大老心態，也解釋了為何當時倡西學洋務者被目為漢奸的原因。吳密〈清代官書檔案所見漢奸一詞指稱及其變化〉以清代起居注和清史稿說明：

通過排比分析，近代以前官書檔案中所見漢奸一詞，主要在三層意義上使用：一是用來指稱聯合鼓動少數民族反清的漢人，這類的用法比較普遍；二是指與清朝藩屬有聯繫，出賣朝廷利益的漢人；三是指違背清代法律規定，在沿海邊地交流貿易的漢人。……乾嘉時期……漢奸被大量形容為與西方人和國家發生聯繫的漢人。⁴⁷

從清代前期來看，漢奸一詞主要是建立在華夷觀念上……近代以後，漢奸主要出現在與西方勢力發生關係與接觸的地方。道光時期，漢奸含意非常廣泛，在一系列的不平等條約中，規定了西方國家在中國的通商遊歷傳教等勢力，漢奸一詞的內涵和外延逐漸縮小其含意逐漸發生了現代轉型。⁴⁸

漢奸一詞出現於清代，滿人用以指稱漢人奸細。但是，要討論清代中國如何運用漢奸話語權之時，有個必須處理的問題：在這段時間裡中國的華夷關係如何滑動。

（二）清政府的努力

中國從前的天下觀是以自身位居天下中心：

⁴⁷ 吳密：〈清代官書檔案所見漢奸一詞指稱及其變化〉，《歷史檔案》2010年第1期，頁58。

⁴⁸ 吳密：〈清代官書檔案所見漢奸一詞指稱及其變化〉，頁63。

以前我在很多論文裏都討論過，在古代中國人心目中的天地格局，大體上就是，第一，自己所在的地方是世界的中心，也是文明的中心，第二，大地仿佛一個棋盤一樣，或者象一個回字形，四邊由中心向外不斷延伸，第一圈是王所在的京城，第二圈是華夏或者諸夏，第三圈是夷狄，第三，地理空間越靠外緣，就越荒蕪，住在那裏的民族也就越野蠻，文明的等級也越低，叫做南蠻、北狄、西戎、東夷。⁴⁹

這種觀念是空間的想像、也是政治、地理、文化的想像。職是，處於四方的都是「夷」，文化較為落後。因此，當滿清入主後，企圖擺脫過往漢族對滿族的定位，面對以少數統治多數的難題，該如何鞏固政權：

清王朝如果擯棄第一種理論（通常稱之為朱子學的正統論），比如廢除科舉制度，勢必失去漢人知識份子的支持，而統治本身也變得不可能。另一方面，如果容許破壞滿洲集團與多數派的漢人集團之間在定位上原本不可逾越的界限，允許滿洲人分散到一般的人群當中去，就可能損害滿洲作為征服民族，通過不斷的自我完善和團結的努力而形成的權力以及民族主體性的一體化（在這裏我使用「族群主權」這個字眼），並危及該王朝的今後。⁵⁰

因此，清政府採用以「夷」自稱，並且強化滿州認同：

努爾哈赤、皇太極與兩晉南北朝時期的鮮卑、匈奴等族不同的是，並不試圖改變自己的身份，而是努力塑造與漢人平等的

⁴⁹ 葛兆光：〈從天下到萬國：古代中國華夷、輿地、禹跡圖中的觀念世界東亞歷史上的天下與中國概念〉，收於甘懷真編：《東亞歷史上的天下與中國概念》（臺北：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07年），頁232。

⁵⁰ [美] 歐立德著，華立譯：〈清代滿州人的統治〉，《清史研究》第4期（2002年11月），頁88。

女真—滿洲共同體意識。努爾哈赤在統一女真各部過程中，有意識地強調與蒙古、漢人之間的區別，停止使用蒙古文，創新的女真文字，在服飾、禮儀等方面努力保持自身的文化特色與生活方式。皇太極在這個基礎上，加強了對滿洲意識的培養和塑造。一方面積極學習漢文化，參漢酌金，加快「漢化」進程，在政治制度上儘量與正統的王朝國家接軌，為定鼎中原作各方面的準備。一方面又採取一系列強化滿洲認同意識的措施，進一步改進滿文，使之規範化，強調滿文、滿語的重要性。……把滿語、滿文的使用與國運興衰聯繫起來。……與此同時，皇太極以滿洲為新族名，……天聰十年（1635年）皇太極又改國號「金」為「清」。……改金為清，有繼秦漢隋唐元明，承繼大一統的含義。同時，女真改為滿洲，金改為清，是正式向天下人昭告，女真人已經發展成為新的族體，與先世女真、金國徹底絕離。⁵¹

除此之外，也施行相關政策來保持滿族的主體性，如君臣認同代替華夷之防：

清前朝，滿洲皇帝身為「異族」能以己推人，不願意再以「夷」字來指稱其他「異族」努力培養各族平等的意識。對「異族」有了蒙古、藏、回等具體名稱，再加上漢、滿，形成了漢、滿、蒙、回、藏五大民族並立的事實，昭示出清末「五族共和」說產生的歷史內因。……清帝以平等的臣民視漢、回，在國內突破了非華即夷的束縛。以國家臣民意識來統合國內各族，這對漢人也會有直接影響的。事實上，從乾隆朝晚期起，漢人越來越對國家有強烈地認同感。……紛紛關心邊疆大事，為國家的穩定獻計獻策。⁵²

⁵¹ 張雙志：〈清朝皇帝的華夷觀〉，《歷史研究》2008年第3期，頁33。

⁵² 張雙志：〈清朝皇帝的華夷觀〉，頁37。

因此，漢奸這個詞便是清政府在將不同民族於「君臣認同」收編下所產生的名詞：一面強調是如何出賣清廷利益、違背君臣之節的角色，一面是藉之鞏固自身的主體性。

但是一方面，清政府同時也使用前代奸細如吳三桂（1612-1678），來吸收戰策經驗並平定亂事，封之以三藩之一：

降清之後的吳三桂，先隨清軍追剿李自成，繼之赴漢中駐守，以解決晉、陝、甘、川諸省亂事，復進征雲、貴，剷除桂王殘餘勢力。順治十六年，南方略定，清廷以吳三桂等人征伐有功，遂以平西王吳三桂駐鎮雲南，平南王尚可喜駐鎮廣東，靖南王耿繼茂駐鎮福建，是為三藩並建之始。⁵³

另一方面，清政府也用土司制來鞏固政權。土司即少數民族的首領，清政府需要他們的當地勢力時，他們就是地方官職的一種。反之當清政府擔憂他們和漢人聯合謀反，而進行分化策略、改土歸流時，所引起的土司反抗，土司就變成了「奸」。⁵⁴ 也就是說，對於「奸」的運用或打壓，都是依據權力集團的利益來判定。

是以，清政府除了一面使用吳三桂、土司等奸以外，也有提防漢奸的一面。比如說對於自強運動一開始是否要實行的爭議，官派留學生一事便引起了討論，守舊黨人將出洋學生目為漢奸者有之：

光緒十二年（1886），御史朱一新請停止派留學，其理由是，出洋一途流弊茲大「黯者多染夷風，甚或私習洋教，浸假海疆多放，其不為漢奸者幾希。」懷疑留學生為漢奸的不止朱一新一人。留美幼童歸國後，即發現自己生活在懷疑和猜忌之中：

⁵³ 葉高樹：〈清代文獻對吳三桂的記述與評價〉，《臺灣師大歷史學報》第28期（2000年6月），頁104。

⁵⁴ 土司制在明代開始改土歸流，到清代更加大規模推行，利益的分配不均使土司與政府時常發生爭鬥，並留下紀錄，關於這些制度史所引起的改變，如吳密〈清代官書檔案所見漢奸一詞指稱及其變化〉中便有詳細討論。吳密：〈清代官書檔案所見漢奸一詞指稱及其變化〉，頁56-67。

「當光緒初年，由美返國時，士大夫見識未開，對於吾僑不元意存輕蔑，甚且出於疑忌」，「被視為『洋鬼子』和『無益於國人的』」。到清末新政時當局對於留學生仍心存猜忌。新式人才不得重用，風氣不能速開。⁵⁵

在師夷長技以制夷的重點，是要將留學生收編到歸國後可供政府運用來救亡圖存的功能下，也可視為情報收取的一種。但是，當這些留學生的向西學靠攏的過程中很容易就被判讀為叛國，或者未能帶回有用資訊，以及晚清時認為支持革命才能拯救中國頹勢之時，對清政府而言，這些留學生也正是漢奸。「漢奸」符號下原始的派遣吸取情資的意義，一夕便又成為叛國的帽子，成為罪人。

從附錄的統計圖中可以發現，這些討論漢奸的話語大多來自權力集團與知識分子，這也呼應了先前的「倭人乘隙誘惑啖以錢，每每陰派漢奸先入內地託名貿易暗通賄賂勾結」民心一說，說明為什麼東南沿海民眾在和洋人貿易的時候會被扣上漢奸之名，因為他們本身並無意識自己正走在上層認定的鋼索上。對此，張銓津《鴉片戰爭時期的「漢奸」問題之研究》中提到「漢奸」一詞是詮釋問題，代表官方和民間的不同立場、當時中國「仍不知西洋」的大老心態，以及滿族以少數統治多數漢人的恐懼與防範。⁵⁶ 這樣的解釋是容易理解的。如同本文一開始所提及的國族認同的普及率的問題，這些形塑工程話語主要來自上層，如何想像這個共同體，是誰在想像，他們如何使人民想像或能不能使他們想像，想像了多少等諸多問題，其實也可說明一些原因。

⁵⁵ 鄒小站：〈國是、議論、風氣與西學東漸——以洋務時期為例〉，《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青年學術論壇（2007年卷）》（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9年），頁109-110。

⁵⁶ 詳見張銓津：《鴉片戰爭時期的「漢奸」問題之研究》（臺北：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6年）。

(三) 發現「文明」的萬國

如果說中西交流是清政府擔憂漢奸產生的原因之一，對於清政府而言，立場自然是易於理解的。因對在傳統天下觀逐漸發現自身並非立於天下之中，開始承認萬國的存在，並且透過戰爭了解自己、了解世界，如《海國圖志》的出版：

中國傳統總認為中國是天下之中，周圍全是落後的四夷的觀念，以及對國家疆土領域的觀念是很落後的。……如今看到世界原來有五大洲、四大洋，還有這麼多的國家，這些國家的歷史沿革和自然環境與中國如此不同，而中國不過是亞細亞洲東面的一部分，這對長期以來落後封閉的疆土觀念，展開了明亮的窗戶。⁵⁷

過去的華夷觀也因為和國際的互動開始轉變。雍正以「夷」自居的策略，構築君臣觀話語時，其實是企圖以地域淡化華夷觀：

他（按：指雍正）指出華、夷的本義不是文化的差別，只是地域上的區別，……也就是說，滿洲人因德有天下…其重要性在於，雍正帝承認為夷，並不等於完全接受了漢人的華夷之辨，這與努爾哈赤自認為夷又有顯著的不同。而是把華、夷放在一個平等的地位考量，因為地域是無所謂尊卑的，體現出了各族平等的意識。⁵⁸

但是這樣的論述並沒有表現在其後的清代外交上，對於道光朝的話語仍是「師夷長技以治夷」，承認西方這個「夷」具有長技，但仍然是「夷」，沒有因為地域與「發現」萬國而改變。換句話說，清初努爾哈赤（1559-1926）受到過去受到漢族影響，雖然自居為夷，但卻

⁵⁷ 鄒逸麟：〈論清一代對疆土版圖觀念的嬗變〉，收於《東アジア文化交渉研究》別冊4（關西：關西大學出版部，2009年），頁194。

⁵⁸ 張雙志：〈清朝皇帝的華夷觀〉，頁53。

企圖展開歷史新頁，到了雍正（1678-1735）強調有德者便可主政的觀念，而抹去可能的敵意。再到了道光，雖然「發現」萬國，但是仍以過去所受漢族認為四周是夷的觀念左右，認為自身的文明高過周圍。⁵⁹ 這樣的情形要到了1870年後才有了轉變：

在19世紀70年代之前，中國的「文明」概念仍是傳統的狹義用法，主要指「以文教化」。此後，“civilization”譯為「文明」並經日本傳到中國，從而改變了中文「文明」一詞的內涵。「文明」之義除保了原有的「教化」之外，至少還增加了兩層意思：一是指以歐洲國家的物質與精神文化成果為標準來衡量的社會狀態，如求法治、開學會、設報館、建學堂、講改革、辦公司、開礦產、架電線、通輪船、修鐵路、立協會等等，都被視為世紀歐洲「文明」話語與晚清「文明」觀的嬗變「文明」的表現。二是將文明看作一個歷史文化共同體，是一種用來描述世界及世界歷史中不同文化共同體的單位。⁶⁰

關於文明觀念的轉變，也是影響國族認同的一大因素，導致漢奸話語的轉變。

（四）由中西到中日

屬於現代「文明」觀念的導入，使漢奸一詞產生更複雜的變化：

日本自明治維新始，便不遺餘力實施「文明開化」與「脫亞入歐」策略，其在對外交涉中的精彩「表演」，不能不對晚清知識份子產生影響。按照歐洲「文明」標準，在戰爭期間能否遵守戰爭法，被視為文明與否的重要表現。甲午中日戰爭中，日

⁵⁹ 張雙志：〈清朝皇帝的華夷觀〉，頁32-40。

⁶⁰ 劉文明：〈19世紀歐洲「文明」話語與晚清「文明」觀的嬗變〉，《首都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6期（2011年6月），頁21-22。

本正是利用這一點為自己在歐洲人面前初步樹立起了「文明」形象。……最終為西方國家所認可和接納，成為亞洲國家中最早進入歐洲主導的「國際社會」的成員。這些都為晚清知識份子尤其是留日學生所熟知。正因如此，中國留日學生比留學歐美者更強調「文明開化」，更多地使用「文明」一詞。⁶¹

因此，對照漢奸一詞的統計分類，因為戰爭下帶來的刺激，認為中國重症難返，為了接近文明，應該進行革命的論述，也被視為漢奸的一種，為他們扣上帽子的自然是滿清政府。但是這樣的漢奸判定正顯示了，不同族群間抵抗又合作的頑強生命力：

清政府的腐敗無能，外敵的侵略，使得革命黨人把國家危亡的命運與滿洲人的統治巧妙地聯繫起來，喚起了漢人的民族認同，造就了「驅除韃虜，恢復中華」的合理性。似乎推翻滿洲，中國就能重獲新生。以至於清末國內鼎沸的種族民族主義與中華民族對外的民族主義思潮不可避免地把中國人都捲進去，維護一個種族的王朝與維護全體國民的國家之間存在著尖銳的矛盾與衝突，使得民族意識與國家認同之間又糾葛在一起。最終國家長期統一發展的事實，是不可動搖的。⁶²

汪榮祖在《追尋失落的圓明園》中舉了康有為（1858-1927）、林紓（1852-1924）等近代人物說明焚燬圓明園的事件，被近代人物視為共同的恥辱，卻忘了圓明園原本是個韃虜政府物件，且將被西方文明征服的戰役視為等同被異族韃虜征服心態的認同轉換。到了後期所謂清廷帶給漢人的如八國聯軍等恥辱，竟轉成了漢滿共同的集體恥辱，所謂漢奸也變成了賣國的象徵。⁶³ 王柯〈漢奸：想像的單一民族國家話語〉認為漢奸出現的意義重點在於多民族國家，如中國，強化

⁶¹ 劉文明：〈19世紀歐洲「文明」話語與晚清「文明」觀的嬗變〉，頁24。

⁶² 張雙志：〈清朝皇帝的華夷觀〉，頁41。

⁶³ 汪榮祖：《追尋失落的圓明園》（臺北：麥田出版社，2004年），頁179-213。

向心力的手段，單一民族國家中反而不需出現這種符號化的標靶。⁶⁴在漢奸的認知上也是如此。原本出賣滿人的漢人奸細變成了幫助滿人的漢人奸細，也就是所認同的國族出現了轉換。在西學洋務的衝擊下，滿、漢、西洋的資訊相互交媾，漢人究竟應該站在漢滿交融數百年的情誼下，幫助清廷抵抗西洋；還是應該藉助西洋一掃中國積弱不振以及被滿族統治之恥？民族利益或國族利益牽扯不清，但是也因此可以看見華夷、滿漢、中外的認同複雜的角力。

四、民國時期的漢奸：現代性焦慮與自我東方化

清政府使用漢奸一詞指涉漢族賣國的概念，後來漢人在民國時期，仍然延續這樣的詞彙，但在範圍上則在現代國家觀念出現後，指涉著出賣中國國族利益的對象，不只是血緣，而是國族的概念。過去中國雖然沒有國族一詞，但是這樣的概念是寬泛的存在，隨著不同政權、民族、文化而改變，民國因留日知識分子的提倡而出現了國族一詞，⁶⁵漢奸一詞的範圍也逐漸縮小，成了中國國族之下多元民族共同體利益的背判者的概念。

鴉片戰爭後，西方逐漸打開中國的門戶，但是清日戰爭後的發展，使中國關注逐漸由西方轉到日本。中國從前政權易主，尚能說是兄弟民族間的奪權爭鬥，但是面對日本這個異民族，該如何看待漢奸一詞的轉換：

自李鴻章簽訂《中俄密約》後，日本政府爲了破壞或削弱中俄同盟關係，開展了一系列對華外交攻勢，培養和扶植親日、聯日勢力。（中略）戊戌變法之後，日本在中國的影響力是大爲增強了。不管是在北京的中央政府、在武昌等地的地方大吏，

⁶⁴ 王柯：〈「漢奸」：想像中的單一民族國家話語〉，《二十一世紀》第 83 期（2004 年 6 月），頁 63-73。

⁶⁵ 參見方維規：〈論近代思想史上的「民族」、「Nation」與中國〉，頁 34。

還是在東京等地的中國改革派人士和革命派人士，都與日本朝野建立了各種形式的聯繫。進入20世紀之後，日本很快取代英國，成為在華影響力最大的國家。⁶⁶

因此其後革命派與日本的關係，對於清政府而言是漢奸無疑，但是因為政局的改換使他們擁有了話語權。「漢奸」成為了新時代的英雄。

若是以滿清政府的角度來看，孫中山（1866-1925）也是個漢奸，聯合異族日本企圖推翻清廷。若是清朝沒被推翻，孫中山不但是頭號罪犯，也會被安上漢奸之名；但民國的成立，卻讓孫中山變成「國父」，並且擁有解釋動用武力的方式：「驅逐韃虜，恢復中華」。韃虜的驅除與否並非重點，而在藉由這樣的符號化來形塑向心力。擁有話語權者對於符號的運用，和「漢奸」如出一轍。

但是這種自清末以來與日本又合作又防範的關係，對於國族認同的影響同樣也可看到來自文明觀的轉變。王德威於《被壓抑的現代性》中認為，晚清的知識分子一方面想以現代性反擊傳統弊病，一方面又具有「遲到的現代性」焦慮。⁶⁷從晚清到民國，特別是到了中日戰爭時期，這樣的焦慮聲音仍然存在。

庚款後，隨著留日學生的數量增加，日本文明領頭羊的形象愈加被中國所熟知。從前對英美的關注，隨著日本與中國的互動轉移到了日本。戰事家多、反省之聲音也愈多，這個現象是如何產生？自清末以來，救亡圖存的浪潮下，便不斷反省自身文化。楊瑞松〈想像民族恥辱：近代中國思想文化史上的「東亞病夫」〉中曾經指出，中國在近代史上一連串的戰爭、變法失敗，原本的大中國意識轉為自卑，沉浸在作為西方侵略的受害故事中。這些受害故事裡，所對於中國積弱不振的原因，諸如政治上的「病夫」、身體上的纏足與鴉片、國民性

⁶⁶ 茅海建、鄭匡民：〈日本政府對於戊戌變法的觀察與反應〉，《歷史研究》2004年第3期，頁54-109。

⁶⁷ 詳見王德威：《被壓抑的現代性——晚清小說新論》（臺北：麥田出版社，2003年）。

如不衛生、敷衍、阿Q等項目，卻又讓中國人難以辯駁，間接認同病根深重，被文明代表的西方吞食是咎由自取。⁶⁸家國論和自卑心理兩相結合之下，便導致了內向性的書寫現象。

特別是民國時期，隨著對日大小戰役不斷增加，到了十五年戰爭期（1931-1945）期間，日本用自居為亞洲的文明代表，包裝動用武力的合理性。這種對於自身敵人的恐懼，在小說《生死場》中，劉禾曾經敏感地指出抗日小說經常出現的情節：以女體是象徵性的戰場，女體所遭受的屈辱便是國家的屈辱，於是《生死場》女性所遭受的強暴並不來自日本人，而是親日的中國人，具有內向性的指標：敵人是自己人。⁶⁹倘若這場「道德戰爭」證明中國需要被日本改造，證明中國內部文化的確有毒瘤的存在，邏輯上無怪乎會接連吞下戰事的敗果，其來有自。如此，並非視為一種話語的詮釋，也非視為戰事中的常態，恰好落入日本語言包裝的脈絡中。所以對於中國內部出現漢奸的反省不斷出現，也正是這種自卑心態之自我東方化下的結果。

但是內向性的書寫和漢奸符號還可有更深一層的連結。無獨有偶，「遲到的現代性」焦慮對日本也同樣存在，自明治維新以來逐漸演變，而成為如竹內好（Takeuchi Yoshimi, 1908-1977）的「近代超克」⁷⁰論，一方面對東亞發動戰爭，一方面合理化其發動戰爭的理由：

自明治開國以來到鈴木大松的日本學者，一直將日本文明視為相對於西方普遍主義文明的特殊主義，但是它對待周邊的其他文明卻以自己為普遍文明價值自居，從而在與西方的東方主義

⁶⁸ 楊瑞松：〈想像民族恥辱：近代中國思想文化史上的「東亞病夫」〉，《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報》第23期（2005年5月），頁1-44。

⁶⁹ 劉禾：《跨語際實踐：文學、民族、文化與被譯介的現代性（1900-1937）》（北京：三聯書店，2008年），頁277-299。

⁷⁰ 竹內好於1948年大東亞共榮圈的口號之基礎上，認為日本應發展出自己的現代性，發展出殖民體系，而非跟隨西方的論述。詳見竹內好著，孫歌譯：《近代的超克》（北京：三聯書店，2005年）。

合謀中，製造了亞洲其他文明，尤其是中國文明作為特殊性因而有待「改造」的理論，並以此支援其二十世紀30年代聖戰的「現代化解放」論。在這場戰爭中，日本道德被證明為普遍主義而中國道德被證明為特殊主義，中日戰爭作為一場「道德戰爭」，日本代表著改造者而中國則是改造的對象。⁷¹

同樣是自我東方化與現代性焦慮，民族情緒的出口成為迎頭趕上並發動戰爭的理由。日本以同化政策形塑向心力，但是中國情緒的出口卻是在指責漢奸。對於漢奸的反省也許無意間成為了一種方式，符號化的漢奸成為了民族情緒的出口，彷彿在情緒發洩、肅清內部毒瘤之後，中國反而藉以肯定自身文化，如同本文一開始提到的小說引子。漢奸成為了奇妙的轉折點，將否定與肯定同時發酵。

從另一方面來說，統治或掌握權力的集團如何形塑這樣的符號群，承接近代以來的持續發展。近代進行了一系列關於民族英雄的形塑，如岳飛、文天祥（1236-1283）等。⁷²而民族英雄之所以能夠成為英雄，所仰賴的否證便是民族中的狗雄，也就是相對的一系列漢奸符號的建立。他們其實到底是誰並不重要，如秦檜（1091-1155）果真誣陷岳飛（1103-1142）等事蹟是否屬實，重要的是符號化後的否證標靶，承擔著民族情緒的發洩視窗。比如秦檜與吳三桂：

就價值判斷的角度觀之，無論是以「夷夏之防」、「忠奸之辨」或個人品格操守的原則來檢驗吳三桂，都是罪無可逭。然而，從歷史發展的過程來看，吳三桂在明亡之前，是忠於明朝、堅決抗清的邊將；降清之後，盡心盡力於清朝的統一大業：坐鎮

⁷¹ 張興成：〈跨文化實踐中的東方主義話語〉，《二十一世紀》第71期（2002年6月），頁64-72。

⁷² 參見沈松橋：〈振大漢之聲——民族英雄譜系與晚清國族想像〉，《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33卷（2000年6月），頁77-158；孫江、黃東蘭：〈岳飛敘述、公共記憶與國族認同〉，《二十一世紀》第86期（2004年12月），頁88-100。

雲貴時期，其勢雖強，仍接受朝廷的號令；舉兵叛變，則未必全因個人野心所致。⁷³

秦檜的例子也是如此，秦檜主導的主和派是否便是漢奸，或者當時主戰派是否就是大公義、歷史遠見的代表，也都是後來被結果建構出的後見之明。

戰爭下人也是種武器，必須為國族而服務。會破壞民族的團結的一律必須掃蕩之。但是實際上的漢奸實體可以消滅，卻不能沒有符號化的結果。漢奸會破壞漢民族的向心力，所以必須加以掃蕩，但是又藉著掃除的過程肯定自身文化，一開頭提到的兩篇小說例證一般。因此，漢奸這個符號也成爲一種武器，特別是軍事化的武器：掃除漢奸，但可運用間諜、情報戰等計策。

因此，在國共內戰時，是打著意識形態旗幟爭奪正統治權的戰爭。對於漢奸的指責常見的論述是：中國人不打中國人、相殘同胞。所以國民黨對於共黨的指責是他們破壞統一民族戰線，其實也和對於漢奸的指責有異曲同工的呼應。但是回到兩軍相爭的角度來看，兵若厭詐，還是戰爭？國民黨在同時面對國內外的戰爭時的確打得吃力，但中國內戰在歷史上不乏其例，是以以中國人不打中國人的論述，展示共軍的惡劣，顯然和此種論述相違。戰爭期間卻是操作認同共同體的絕佳時機，以破壞民族戰線攻擊共軍，以漢奸等負面符號凝聚民族以及政治向心力，都是權力操作的表述方式。

關於這樣的現象，符號化下對於自身敵人的恐懼與怨恨，於懲治漢奸的民族情緒上也應該可以理解，並且進一步擁有積極的意義：

中共漢奸審判在執行內容上受公審目的性的影響，呈現兩大特色：一是公開，一是迅速。為教育和發動群眾，中共幹部在工作報告中一再強調懲奸必須公開，從檢舉、偵訊到執行死刑、

⁷³ 葉高樹：〈清代文獻對吳三桂的記述與評價〉，《臺灣師大歷史學報》第28期（2000年6月），頁108。

分財產，都必須攤在群眾眼前，「不能不聲不響的處理」。因為要公開，公審對象必須經過某種程度的篩選。抗戰時期，《晉察冀邊太嶽區暫行司法制度》規定，這些人必須向群眾交代他們的罪刑和覺悟過程，接受群眾裁判。勝利後的公審大會仍然強調悔過自新的正面典型，懲奸對象在群眾面前「赤誠悔過」，甚至求饒，是公審大會上常見的場面。在這同時，隨著戰爭結束寬大政策的轉變，公審懲奸對象已不限只限於認罪者；犯罪情節重大，死不悔改，或即使悔改也發揮不了太大教育示範作用者，也用公審方式處置。相對於改過自新的正面典型，這些人代表反面典型，前者顯示中共的寬大政策，後者用鎮壓方式警告群眾勾結敵人的下場。⁷⁴

公開性的儀式具有形塑的作用：殺雞儆猴並且產生肅清與淨化國族，於是產生了凝聚力，也轉移了問題真正的根源。

以上關於「漢奸」都在種種不同的政治情境下產生，將對方扣上帽子，便可輕易定罪。然這並不是說，出賣國家利益者的存在便可以被允許，國家政體仍須一定的運作秩序，只是在看待漢奸這個議題時，可以更加理解其中權力話語的複雜性，以及與國家策略運用的關係。

五、結論

在本文中，企圖處理幾個問題：漢「奸」的運用，以及存在意義與國族間的關係、漢奸的認定內容與政權的關係。在中國前近代「奸」與「間」都是種軍事或政治手法的運用，以敵我關係來作為道德和不道德的劃分基礎，同樣的軍事策略根據這種關係染上不同的認定標準。而漢奸在近代中國是作為民族英雄的否證而出現的民族符

⁷⁴ 羅久蓉：〈抗戰勝利後中共懲審漢奸初探〉，《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23期（1994年6月），頁288。

號，雖然和英雄是對立面，但卻互為成立的條件。在戰爭時刻被運用得特別多，不論原本漢奸是在何種歷史脈絡或策略下產生，都可以成為攻擊敵方陣營的武器，還可以促成民族向心力，反過頭肯定自身文化。所以說到底，「漢奸」原有的策略運用的色彩便逐漸不為人注意，反而成為符號化的攻擊工具。所以，「漢奸」不只是關於「漢」民族的想像與認同，也是政治和軍事策略的運用，將人當作武器的策略的演變。到了近代，由於滿漢、中西、中日華夷觀的滑動引起了認同的複雜角力，漢奸符號大幅出現，取決於不同的認同面向。民國時期不但承續近代的現代性焦慮，以及戰爭頻繁的關係自我東方化的情勢更加嚴重，但到了戰爭末期，則又隨著戰事的告捷，漢奸以用來肯定自身文化。

是以，在不同的學科分科下，要討論「漢奸」的國族認同問題，在人力運用的策略上以及不同的認同判定下，都會呈現不同的面向。如何在戰爭下看見策略、人力的運用，將其還原看到原本歷史中的運用方式，將是解讀「漢奸」議題中，由「漢」奸至漢「奸」另一種思考面向。

附錄

附錄一：1840-1842年「漢奸」出現次數統計

資料出處	年代	出現 次數	次數 總計	撰寫者出現次數
《道光朝籌辦 夷務始末》， 卷5-54	1840	84	703	廷寄（軍機處）：186次 奕經，文蔚等：85次 奕山，齊慎，楊芳等77次 劉韻珂29次 訥爾經額，胡超等25次 耆英，祥厚等：25次 道光 ⁷⁵ ：22次 裕謙21次 琦善：19次 伊裏布：18次 其餘次數，共計出現276次 鄧廷楨、吳文鎔、德珠布、牛鑾、怡良、黃宗漢、梁寶常、達洪阿、祁寯藻、黃爵滋、林則徐、宋其沅、萬啟心、奇明保、吳文鎔、穆彰阿、杜彥士、福珠、隆阿、托渾布、梁章、余步雲、殷德泰、海齡、顏伯燾、駱秉章、裕泰、朱成烈、程霖采、紮拉芬泰、唐鑒、禧恩
	1841	234		
	1842	385		
《皇朝經世文 續編》	1841	4	32	魏源28次 裕謙4次
	1842	28		

⁷⁵ 愛新覺羅綿寧，即道光皇帝（1821-1850）。因為是道光朝籌辦夷務始末，故含有來自皇帝的上諭的紀錄。

《道光、咸豐兩朝籌辦夷務始末補遺》	1842	3	3	劉韻珂 1 次 薩霖等 1 次 耆英 1 次
1840-1842 出現漢奸資料總計 738 次，佔漢奸出現總次數 55.7%。 (漢奸出現總次數：1325 次)				

附錄二：1889-1900 年「漢奸」出現次數統計⁷⁶

資料出處	年代	出現 次數	次數 總計	撰寫者出現次數
《戊戌變法檔案史料》	1898	24	24	昆岡等 21 次、黃桂鑿 1 次、繆潤絨 1 次 李學芬 1 次
《清議報》	1898	1	10	任公 1 次
	1899	7		無涯生 3 次、沈鵬應 2 次、〈國聞短評〉(作者不詳) 1 次 任公 1 次
	1900	2		析津寓公 1 次、先憂子 1 次
《湘學報》	1898	2	2	周傳梓 1 次、易鼎 1 次
《翼教叢編》	1898	2	2	賓鳳陽等 1 次、邵陽士民 1 次
《飲冰室專集之一》	1898	3	3	梁啟超 3 次
《嚴復集》第 1 冊	1898	1	1	嚴復 1 次
《知新報》	1899	7	7	劉制軍 3 次、沈鵬應 2 次、爵相 1 次 選錄漢 1 次

⁷⁶ 晚清《知新報》為戊戌變法時維新派的刊物之一，由於性質屬於報刊，是以有時會有作者不詳的文章。

《知新報》	1900	14	14	染有洋氣3、大事糊塗2次 諭旨擇錄2次、錄嶺海報1 除虛僑以生羞惡說1次、 遊歷廣州灣安鋪北海記1次、 催命鬼符又見1次 裁撤學堂1次、 論剛毅裁廣雅書院西學堂事1次
《萬國公報文選》	1900	1	1	林樂知，任廷旭1次
《康有為政論集》	1900	1	1	康有為1次
《清光緒朝中日交涉史料》	1900	7	7	裕祿2次、潘民表2次、奕劻等1 次 李端遇等1次、檀璣1次
1898-1900 出現漢奸資料總計72次，佔漢奸出現總次數5.4%。（漢奸出現總次數：1325次）				

徵引書目

-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編：《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青年學術論壇（2007年卷）》，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9年。
- 方維規：〈論近代思想史上的「民族」、「Nation」與中國〉，《二十一世紀》第70期，2002年4月，頁33-43。
- 王 柯：〈「漢奸」：想像中的單一民族國家話語〉，《二十一世紀》第83期，2004年6月，頁63-73。
- 王德威：《被壓抑的現代性——晚清小說新論》，臺北：麥田出版社，2003年。
- 甘懷真編：《東亞歷史上的天下與中國概念》，臺北：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07年。
- 甘懷真編：《皇權、禮儀與經典詮釋：中國古代政治史研究》，臺北：臺灣大學出版社，2004年。
- 竹內好著，孫歌譯：《近代的超克》，北京：三聯書店，2005年。
- 老舍著，舒濟、舒乙編：《老舍小說全集》，武漢：長江文藝出版社，2004年。
- 吳 密：〈清代官書檔案所見漢奸一詞指稱及其變化〉，《歷史檔案》2010年第1期，頁56-67。
- 李輝英：《萬寶山》，上海：湖風書局，1933年。
- 汪榮祖：《追尋失落的圓明園》，臺北：麥田出版社，2004年。
- 沈松橋：〈近代中國民族主義的發展：兼論民族主義的兩個問題〉，《政治與社會哲學評論》第3期，2002年12月，頁41-119。
- 沈松橋：〈振大漢之聲——民族英雄譜系與晚清國族想像〉，《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33卷，2000年6月，頁77-158。
- 林同奇：〈「民族」、「民族國家」、「民族主義」的雙重意涵——從葛兆

- 光的〈重建中國的歷史論述〉談起〉，《二十一世紀》第94期，2006年4月，頁116-124。
- 林佺靜：《反思國際關係理論中「國家中心論」之探討》，臺北：政治大學外交研究所博士論文，2009年。
- 施正鋒：《台灣人的民族認同》，臺北：前衛出版社，2000年。
- 茅海建、鄭匡民：〈日本政府對於戊戌變法的觀察與反應〉，《歷史研究》2004年第3期，頁54-109。
- 孫江、黃東蘭：〈嶽飛敘述、公共記憶與國族認同〉，《二十一世紀》第86期，2004年12月，頁88-100。
- 張仲民：〈清季啟蒙人士改造民眾閱讀習慣的論述〉，《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68期，2010年6月，頁51-96。
- 張其賢：〈「中國」與「天下」概念探源〉，《東吳政治學報》第27卷第3期，2009年9月，頁169-257。
- 張朋園：〈勞著《清代教育與大眾識字能力》〉，《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9期，1980年7月，頁455-462。
- 張銓津：《鴉片戰爭時期的「漢奸」問題之研究》，臺北：臺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6年。
- 張興成：〈跨文化實踐中的東方主義話語〉，《二十一世紀》第71期，2002年6月，頁64-72。
- 張雙志：〈清朝皇帝的華夷觀〉，《歷史研究》2008年第3期，頁32-42。
- 楊瑞松：〈想像民族恥辱：近代中國思想文化史上的「東亞病夫」〉，《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報》第23期，2005年5月，頁1-44。
- 葉高樹：〈清代文獻對吳三桂的記述與評價〉，《臺灣師大歷史學報》第28期，2000年6月，頁85-108。
- 鄒逸麟：〈論清一代對疆土版圖觀念的嬗變〉，《東アジア文化交渉研究》別冊4，關西：關西大學出版部，2009年，頁183-196。
- 劉文明：〈19世紀歐洲「文明」話語與晚清「文明」觀的嬗變〉，

《首都師範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第6期，2011年6月，頁16-25。

劉禾：《跨語際實踐：文學、民族、文化與被譯介的現代性（1900-1937）》，北京：三聯書店，2008年。

〔美〕歐立德著，華立譯：〈清代滿州人的統治〉，《清史研究》第4期，2002年11月，頁86-93。

戴春涵：《現代國家的社會起源：Charles Tilly 之歷史社會學分析》，臺中：東海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5年。

羅久蓉：〈抗戰勝利後中共懲審漢奸初探〉，《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23期，1994年6月，頁269-293。

羅久蓉：〈歷史情境與抗戰時期「漢奸的形成」——以一九四一鄭州維持會為主要案例的探討〉，《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24期下冊，1995年6月，頁817-841。

「中國近現代思想史專業數據庫（1830-1930）」，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當代中國文化研究中心研究開發，劉青峰主編，檢索日期：2011年12月20日。

「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漢籍全文資料庫計畫建置，網址：<http://hanchi.ihp.sinica.edu.tw/ihp/hanji.htm>，檢索日期：2011年12月20日。